

证券代码：835269

证券简称：长兴制药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长兴制药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7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保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预计向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国强、周丽兰、杨仲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4-048）。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陈保华先生、张美女士、林丽红女士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